

海南省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标准化考评表

企业自评 属地主管部门考评 省级指导

2025版

海南省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标准化考评表

企业名称（章）： _____

考评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生产所在地： _____市_____（县）

现有生产线： _____

员工人数： _____

年生产能力： _____万 m³

上一年度生产总量： _____万 m³

序号	考评项目	考评内容及标准	符合性情况说明
一	企业资质 〔一票否决项〕		
	资质证照	1.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环评和混凝土生产资质证书，且证照相符（均在合法有效期内）； 2. 企业净资产在 25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以上一年度财务报表为准）；	
	设施设备	1. 120 立方米/小时以上的混凝土搅拌设备 1 台以上； 2. 混凝土运输车不少于 10 辆（允许租赁但要出具租赁合同）； 3. 输送泵不少于 2 台（允许租赁但要出具租赁合同）。	
	技术人员	1. 技术负责人具有 5 年以上从事工程施工技术管理工作经历，且具有工程序列高级职称以上或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2. 试验室主任具有 2 年以上混凝土试验室工作经历，且具有工程序列中级职称以上或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3. 工程序列中级以上职称人员不少于 4 人；混凝土试验人员不少于 4 人；具备相应岗位知识并参加相关岗位培训。 （以上人员与混凝土企业签订劳动合同，提供社保或纳税证明，且有公司印发的相关任命文件。）	

考评组负责人签字： _____

企业负责人签字： _____

海南省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标准化考评表

序号	考评项目	项目类别	考评内容及标准（控制项未得满分则一般项按 0 分）	标准分	扣分说明	得分	
二	试验室管理 34分	基本条件	控制项 ※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必须建立试验室，仪器设备、设施环境、人员技能等基本条件应满足以下要求： 1. 基本试验能力：配合比设计试验、《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50666 规定的原材料进厂复试项目的检测、《预拌混凝土》GB/T14902 规定的混凝土出厂必须检测的项目，不能开展试验即视为不满足； 2. 设施环境：标准养护室面积不低于 30 平方米，留样室面积不低于 15 平方米； 3. 应对试验过程进行视频监控，监控视频保存不少于半年； 4. 试验室混凝土、胶砂强度试验数据即时储存，保存时间不少于半年； 5. 试验室出具质量证明资料的数据和结论应与原始记录等保持一致；不得出具虚假数据和报告。（符合得 10 分，不符合得 0 分。）	10			
		硬件管理	一般项	仪器设备符合《海南省建筑工程预拌混凝土生产使用管理办法》附件《预拌混凝土企业试验室技术管理要求》规定的全部检测能力。（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4分		
				涉及检测数据的应取得有资质的计量单位出具的检定（校准）证书；所有计量设备应有计量台账，计量工作得到有效控制，技术负责人应对校准证书结果进行确认。（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分		
				试验室的空间功能区划分符合《预拌混凝土企业试验室技术管理要求》的规定，不存在相邻设备的相互干涉；环境干净整洁。（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分		
				混凝土试件标准养护室、胶凝材料室、胶凝材料试件养护、混凝土成型室内温度、湿度等环境条件满足标准要求。（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2分		
				留样室、标准养护室面积与生产方量相匹配。（符合 1 分，基本符合 0.5 分，不符合 0 分。）	1分		
		样品管理	一般项	原材料留样数量和时间应符合相应规范的要求。（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分		
				留样室应登记留样进出库记录。（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分		

考评组负责人签字：

企业负责人签字：

海南省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标准化考评表

序号	考评项目	项目类别	考评内容及标准（控制项未得满分则一般项按 0 分）	标准分	扣分说明	得分	
二	试验室管理 34 分	样品管理	受检后的混凝土试块应保留 72 小时。（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水泥、粉煤灰、矿渣粉、外加剂应划分不同区域，并有明显区分标识，已检、未检样品分区摆放。（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试验样品应有唯一性标识，按年度统一编号。（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试验管理	一般项	试验应建立《检验台账》，登记样品编号、原始记录、报告等基本信息，满足检验过程的溯源性。（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分		
				所有检验原始记录填写应规范、合理，检测数据异常的应及时复验。（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分		
				原始记录应按年度统一编号。（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试验时应登记环境温湿度表、设备使用记录。（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试验方法应按照国家行业相关标准进行，并具备相应试验设备及用品。（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分		
				危化品管理	试验室如存在危化品，应有规范化管理的制度，危化品采购、验收、存储、领用、处置、应急等各环节记录齐全；安全提醒标志上墙、位置合理醒目；危化品应单独分类储存，如酸、碱、易燃易爆等。（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考评组负责人签字：

企业负责人签字：

海南省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标准化考评表

序号	考评项目	项目类别	考评内容及标准（控制项未得满分则一般项按 0 分）	标准分	扣分说明	得分
三	体系建设 6分	基本条件	控制项	/	/	
		质量体系	一般项	应建立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明确岗位责任。基本管理制度按照《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试验室技术管理要求》所要求的制度内容建立。 (未建立制度不得分，缺 1 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分	
		人员培训		技术人员应获得企业内部或其他培训机构有效、持续的培训（培训记录），保证技术人员具有相应岗位的技能。（每人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分	
		技术标准		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应现行有效、受控并严格执行。 (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资料归档		试验室应保存各类台账、试验原始记录、报告、开盘鉴定、质量证明书等质量溯源的技术资料。（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考评组负责人签字：

企业负责人签字：

海南省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标准化考评表

序号	考评项目	项目类别	考评内容及标准（控制项未得满分则一般项按 0 分）	标准分	扣分说明	得分	
四	原材料管理 20 分	基本条件	控制项	※水泥胶砂强度、粒化高炉矿渣粉活性指数、天然砂的氯离子含量等检测频次应不低于相关标准要求；检测结果合格，或不合格时启动了相应的处理流程且符合规范的要求。 提示：若检测方法不正确、原始记录不真实的应视为未进行相应试验。 (符合得 5 分，不符合得 0 分。)	5 分		
		原材料进厂	一般项	企业应建立《原材料进厂取样台账》，准确及时记录原材料的进厂数量，清楚的反映取样频次。(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分		
				企业应建立《原材料使用登记表》，准确的反映所有混凝土产品的原材料使用批次或检验情况，符合质量溯源的要求。(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分		
				严格按照原材料质量标准组织进货，来源应合法合规，收集归档原材料采购合同、原材料出厂合格证明、型式检验报告等资料。(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分		
		原材料储存		原材料应按品种和规格分类、分级堆放，并有明显的标识。 (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原材料检测		应按标准规定项目和频次对原材料进行验收或复试检验(含客户提供的原材料)。提示：取样频次不足 80%，或者检测项目少于《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50666 的要求，不得分。 (每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5 分		
		不合格原材料处置		应按规范建立不合格原材料未使用或已使用的处理预案，并保存处理记录。 (每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2 分		

考评组负责人签字：

企业负责人签字：

海南省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标准化考评表

序号	考评项目	项目类别	考评内容及标准（控制项未得满分则一般项按 0 分）	标准分	扣分说明	得分	
五	配合比管理 20分	基本条件	控制项	<p>※实际生产的所有型号混凝土均按规范要求进行配合比设计且至少保存完整真实的原始记录，配合比经技术负责人批准。</p> <p>提示：不符合以下规定的应视为未执行国家、行业标准：</p> <p>1. 有特殊性能要求（如微膨胀、超缓凝、电通量等）的混凝土应检测相关性能且满足设计要求；</p> <p>2. 配制强度、最大水胶比、最小胶凝材料用量应满足《普通混凝土配合比设计规程》JGJ55、《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 等规范要求；</p> <p>3. 矿物掺合料比例不应超出《普通混凝土配合比设计规程》JGJ55 要求，若超出规定，应按《普通混凝土长期性能和耐久性能试验方法标准》GB/T50082 验证耐久性。（符合得 10 分，不符合得 0 分。）</p>	10分		
			一般项	<p>※实际生产使用的配合比与设计基准配合比保持水胶比、胶凝材料用量一致。</p> <p>提示：</p> <p>1. 因实际技术需要临时减少胶凝材料用量不应大于 3%，且不低于相关国家标准限值，且经技术负责人签字批准的，视为一致；</p> <p>2. 在设计配合比的基准上临时提高矿物掺合料比例的应视为不一致；临时降低矿物掺合料比例的可视为一致，但应经技术负责人签字批准；超出 28 天改变矿物掺合料比例的应重新设计基准配合比。（符合得 5 分，不符合得 0 分。）</p>	5分		
		配合比设计	一般项	<p>配合比设计资料齐全，包括计算书、原始记录、试配原材料检测记录、配合比报告等。（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p>	3分		
				<p>应根据配合比设计试验确立配合比动态管理的原材料技术特征和配合比调整的技术原则，并经技术负责人明确授权。（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p>	1分		
				<p>配合比设计应半年复验不少于 1 次，在规范要求重新设计配合比情况下，应重新设计。（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p>	1分		

考评组负责人签字：

企业负责人签字：

海南省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标准化考评表

序号	考评项目	项目类别	考评内容及标准（控制项未得满分则一般项按 0 分）	标准分	扣分说明	得分	
六	生产管理 20分	基本条件	控制项 ※混凝土强度取样检测频次应满足每 100 盘不少于 1 组；经强度评定应合格，或出现不合格时启动了相应的处理流程且符合《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 等规范的要求。 提示：本条款所述取样频次为控制项规定的最低水平，企业应按《预拌混凝土》GB/T14902 规定的频次取样方可满足规范要求。数据虚假的应视为不符合；混凝土强度出厂合格率低于 95%的，控制项按 0 分。 (符合得 5 分，不符合得 0 分。)	5 分			
			控制项 ※混凝土生产应配备、使用搅拌设备计算机控制系统，且具备生产数据即时储存和任意时段查询功能。 提示：每台生产机组不得使用两套及以上生产管理信息系统，生产数据应保存不少于 1 年，数据虚假或无法追溯的应视为不符合。(符合得 5 分，不符合得 0 分。)	5 分			
		混凝土生产	一般项	按照生产任务及时下达配合比通知单，对首次使用的配合比应进行开盘鉴定。 (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砂石含水率测量及时准确，并通畅到达生产投料控制部门，且有记录。 (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生产计量秤的检定(校准)周期符合有关规定，技术负责人应对校准证书结果进行确认。(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生产计量误差满足规范要求。(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应建立混凝土生产取样台账，清楚反映取样频次和所有混凝土的代表样品，以满足质量可溯源。(每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2 分		
				按规范要求进行出厂检测，抽样检测频次和项目符合《预拌混凝土》GB/T14902 的相关要求。(每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2 分		
				按规范要求定期对混凝土出厂质量进行评定分析。 (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根据规范要求建立不合格产品(包括拌合物性能和硬化混凝土性能不合格)处置预案，并保留处置记录。(每项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分		

考评组负责人签字：

企业负责人签字：

海南省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标准化考评表

序号	考评项目	考评内容及标准	标准分	考评方法	得分
七	混凝土	检查组现场检测混凝土试块强度或将试块送第三方检测不合格。	-10 分	减分项	
	原材料	检查组现场随机抽取水泥、砂石等原材料送第三方检测不合格。	-10 分	减分项	

抽样送检情况记录：（如果是委托第三方检测而无法当时得出结果的，则本页无须签字，待检测报告出具后送达受检单位即为确认）

检测结果为：

① 试 块： 合格 不合格 扣除分数_____分

② 原材料： 合格 不合格 扣除分数_____分

质量管理（二至七项）考评总分（100分）： _____

考评组负责人签字： _____

企业负责人签字： _____

海南省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标准化考评表

序号	考评项目	项目类别	考评内容及标准	标准分	扣分说明	得分
八	绿色生产和安全文明 23分	绿色生产	扬尘控制设备完善，除尘降噪符合环保部门要求，与省住建厅在线监测连接正常。 (每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2分		
			运输车辆干净整洁，车容车貌及公司标识清晰，运输车辆进出厂区具有冲洗设备。 (每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2分		
			场地环境卫生情况良好，散装物料堆放覆盖、厂区喷淋、冲洗、场地及道路硬化良好。 (每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2分		
			具备废水废浆的回收设施，废试块、废轮胎等固废分类存放，集中处理。 (每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1分		
			厂区门前环境按照门前卫生三包要求管理，生产作业区、生活区分区设置，员工食堂宿舍、卫生间整洁有序，各类导向标牌、警示用语等宣传标志明显。 (每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1分		
			按环保部门要求建立厂区危废间并有危废处理台账。 (每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1分		
			粉尘、噪声较重的区域，工作人员应佩戴基本的防护用具并定期进行体检。 (每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1分		
		搅拌楼、堆料场实行封装生产。 (符合5分，不符合0分。)	5分			
		安全文明	建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和专业安全员，制订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每年度不少于一次的全员安全培训。 (每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2分		
			特种岗位技术人员如电工、焊工、装载机司机、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等，必须持证上岗。 (每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1分		
			厂区危险部位有必要的防护装置，各类安全用电、高空坠物、机械伤害等安全警示标志醒目。 (每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1分		
			安全用电管理：试验设备用电满足“一机一闸一漏保”要求，安全警示标志、操作规程等上墙；养护室等潮湿环境照明采用不大于36v安全电压。 (安全防护措施、标志、规程缺失一项扣0.5分；“一机一闸一漏保”、安全电压不满足要求一项扣1分)	4分		

考评组负责人签字：

企业负责人签字：

海南省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标准化考评表

序号	考评项目	项目类别	考评内容及标准（符合条件加分，不符合暂不扣分）	标准分	加分说明	得分
九	品牌建设 12 分	品牌形象	企业受到过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表彰或被当地主管部门列为样板模范单位。（1分）	1分		
			积极参加当地社会救灾、援建、捐款助学、乡村振兴等社会公益事业。（1分）	1分		
			获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科技奖项或授权发明专利。（2分）	2分		
			主编、参编国家、行业标准、地方标准。（1分）	1分		
			企业实现智慧实验室等信息化或AI手段管理。（1分）	1分		
			被评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1分）	1分		
			本企业所供混凝土建设项目获得省级优质结构工程奖。（1分）	1分		
		开展试验室之间能力比对。（1分）	1分			
		企业体系	被属地市级以上税务、工商、城建等部门列为纳税、重合同守信用等单位或其他表彰。（1分）	1分		
			企业通过三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及职业健康管理体系）。（1分）	1分		
通过绿色建材体系认证或其他绿色认证，取得绿色建材证书。（1分）	1分					

考评组负责人签字：

企业负责人签字：

海南省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标准化考评表

考评组成员签字：		考评结果： 一、资质动态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二、质量管理考评（第二至七项）：____分。 三、总分：____分。 四、评级： <input type="checkbox"/> A级； <input type="checkbox"/> B级； <input type="checkbox"/> C级； <input type="checkbox"/> D级。
		考评组组长签字：

海南省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标准化考评表

考评说明：

- 一、考评结果作为企业资质动态核查、准入清出的重要依据。
- 二、第一项为否决项，属于强制条件，不打分，如不符合，限期整改，整改不合格的，报主管部门取消相应资质。
- 三、第二至七项为质量管理考评内容，分值 100 分；第八项为绿色生产和安全考评内容，分值 23 分；第九项为品牌建设，为加分项，分值 12 分。所有总分为 135 分。质量是企业的底线，鼓励企业诚信守法经营、实施绿色环保生产、加强品牌建设和技术创新。
- 四、根据考评结果评出 A、B、C、D 四个等级；A 级：质量管理考评分 ≥ 90 分，且总分 ≥ 105 分；B 级：质量管理考评分 ≥ 80 分，且总分 ≥ 95 分；C 级：质量管理考评分 ≥ 70 分，且总分 ≥ 85 分；D 级：质量管理考评分 < 70 分，或总分 < 85 分。
- 五、对新设立的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在领取资质证书之日起，一年内不进行考评，按照 C 级标准进行监管。